

序

「本學理開拓研究境域，以經驗致力服務改進」是本中心懸以追求的目標。是以多年以來，本此信念宣導社區發展理念，探討研究方法、介紹措施項目，無不皆環繞著「吸收潮流與反映國情互為表裏，研究訓練與社政措施交互為用，訓練成果與服務績效凝成一體」為工作方向，並經常配合社區發展的實際需要舉行各類專題座談、研討會，用使研究成果落實於實際，期使我國社區發展工作能與時俱進，日新又新。

無疑的，號召參與是社區發展工作主要內蘊之一，不僅要號召學者專家參與；更要號召社區民衆參與，但參與的關鍵要在了解中凝聚共識，知得深才能行得力，是以對促進參與之各項媒介，諸如文字、聲音、圖畫、影片……等等均予重視，復鑒於本中心於民國六十二年曾編印「社區發展訓練叢書」二十冊，印行以來，頗獲好評，中心教育委員乃有再接再勵之提示，是以再選新題，用補前者之不足，而為求內容之通俗與趣味兼有，乃於本次叢書出版，採文字為主，插圖為輔，融二者於一爐，期收實際具體、簡明可讀、保存容易、費用經濟等多重效益，總期集學者之心智、弘專家之經驗，供工作同仁在實務上作援引，社區民衆在瞭解中產生動力，同本服務最榮、助人最樂的心情，來提升社區民衆之生活品質。前於服務台北市政府社會局期間，基於職責所在，有義務協助公、私立托兒所，引介觀念，致力研

究，求好求新，曾先後出版各國托兒工作概況、托兒所與幼稚園功能異同、親職教育專輯、活動單元等有關資料數十種，本書係社會局所屬民生、雙園、城中、內湖、大安、大同托兒所工作同仁融其多年來實際從事托兒所空間規劃與環境佈置的經驗，並根據幼兒發展暨學校建築理論，就托兒所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等為主而撰。

嗣調職內政部社會司服務，並兼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執行長，為使社區學齡前幼兒獲得良好的教保環境，促進其身心的均衡發展，並配合社會上對托兒教保機構日益迫切的需求，是以提供「托兒所的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一書，期予有心籌設托兒所的熱心人士參考，同時亦藉之協助現有托兒所改進環境品質。

茲以付梓在即，特敍緣由，並對負責綜合整理之鄭專員淑燕碩士及參與工作之孫梅芳、吳婉娟、黃海倫、張美菊、陳淑貞、陳素珠等托兒所所長表示感佩，至疏漏之處，也請本著獎勉我們改進服務的誠意，致力開拓的勇氣，給我們支持，也給我們指導。

中華民國社區發展
研究訓練中心 執行長蔡漢賢 謹誌

七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目 錄

序	一
壹、前言	一
貳、托兒所應有之空間配置	三
參、托兒所之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原則	三
肆、托兒所建築構造應注意事項	四
伍、托兒所內各室內活動室之設備與配置	六
陸、托兒所戶外活動場之設備與配置	九
柒、托嬰所之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	一四
參考資料	一七
附錄	三九

壹、前言

環境對幼兒的發展是一重要因素，幼兒在托兒所中生活與學習，當會受其環境的支配與影響，撇開軟體、師資等人為環境因素不談，托兒所內之空間規劃、硬體設備與佈置等物理環境因素對幼兒身心健康、安全、認知發展、生活習慣有著密切的關係，根據有關研究，幼兒使用空間面積比率、教具設備等的擺設位置均會影響幼兒參與活動程度及其與玩伴互動的品質，以及教保人員與幼兒情緒上之抒發。是故幼兒生活學習的園地必須經過專門的設計，以防因不適當的設備與空間規劃阻礙了幼兒身心的發展。提供幼兒安全與舒適並能促使其自由自在地藉著有形的事物來發展其思考力、有形的外在設備來發展其大小肌肉組織與手眼協調……等等功能的學習環境，是一個托兒所成立時必須優先考慮的重點。一般而言，托兒所的主要使用者既為幼兒，在環境佈置與空間設計上，當以幼兒為本位，依幼兒的需要來設計，然而進一步有關所內工作人員之實際需要及其他有如安全上、經濟上、有效實用上、外觀上等因素亦應詳加考量。因此，一個規劃完備、考慮周全及空間利用得當的托兒所，將可減少許多混亂現象的發生，同時亦可避免教師把時間和精力浪費在搬運、分發與指導幼兒收拾物品及教具等瑣碎事物上。

總之，在規劃托兒所的空間配置與環境佈置時，應善用建築之基本原則，配合幼兒的學習發展，並

顧及所內工作人員等之需要做一整體的規劃與通盤的考量，如此方能計劃建構出一符合並能促進幼兒身心發展與便利師生的教與學之教保環境。

托兒所接收托嬰兒幼兒年齡之不同，可分為托嬰所與托兒所兩大類。托嬰業務與托兒業務因服務對象之年齡層不同，需要各殊，設備上亦應有所差別，若合併辦理應該規劃出明確而各自獨立的空間，以配合各自不同的特殊需要。

以下分別就托兒所與托嬰所物理環境之空間配置佈置原則、建築物構造應注意事項及所需設備，分別論述於後，以供幼教工作人員參考。



貳、托兒所應有之空間配置

一個理想的托兒所之空間配置應包括：各組幼兒活動室、午睡室、室內體能（遊樂）室、戶外活動場、教具室、保健室、廚房、幼兒盥洗室、辦公室、接送室、值日室、觀察室、儲藏室等。各個空間的平面分配則視托兒所實際場地情形而決定之。由於每個托兒所室內及室外活動場可利用的空間與設備不盡相同，所以在環境規劃時，應考慮其本身所能利用之最佳條件範圍而做一最好的安排，每一托兒所實施環境設計時，除應具有彈性外，也應具有其特性，把握住基本原則，再加以充分發揮。



參、托兒所之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原則

對一個高品質的學習環境而言，首要的要素是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適當大小的空間，及對空間作最有效利用是提供好的生活與學習環境的前提。幼兒非成人的縮影，其活動環境不能衡之以成人的眼光，爲其安排大人自認爲極合適的園所。因之，在規劃托兒所之物理環境時，應特別注意以下各基本原則，以爲幼兒生活與學習提供一最佳場地。

一、有效實用原則

各種活動空間的設計與配置，應以能促進托兒所的有效管理暨方便幼兒與工作人員的使用爲原則，一個組織完備及空間利用得當的托兒所，將會減少許多混亂的現象。聲音吵雜的活動室應與安靜的區域隔開，彼此互需且相關的活動室應設計在一起，以使整個建物空間發揮其協調功能，並達最高效益。此外，各種設備的尺寸無論是桌椅、櫥櫃、隔板、窗戶視野高度、盥洗設備或其他佈置都應站在幼兒的角度來考慮大小與高度，尤其是各種設備的高度若超過幼兒的視線，則不但不便利幼兒的使用，且整體上讓幼兒的感覺就不是屬於他們的世界，那麼幼兒也將無法在其中產生主動的學習。

二、安全性原則

托兒所教保幼兒的責任，以安全為首，若無安全的保障，一切學習都難以進行。防患於未然，是智者行爲，幼兒稚弱且對事物的判斷力較差，容易發生傷害，除基本上要設置一套自動防火警報器及設消防栓，以為緊急事故產生時之用外，所內樓梯、走廊與出入玄關等的設計，須以所內幼兒及工作人員使用時的最高量為準。室外活動場的安全，尤應特別注意，在設計時除應詳加考慮到器具本身是否合乎幼兒的發展程度及安全性外，全場的配置及活動線是否已將發生意外、危險的可能性減至最低點，亦應詳加規劃。

三、多目標性原則

由於托兒所的活動經常會隨教學內容的變動而改變，各種佈置環境的設備必須具有彈性，以允許因教學活動內容之改變而可隨時配合做調整，同時各項設備以便於移動者最為理想，除了可擴大其使用價值外，也易於貯藏。

四、啓發性原則

在設計托兒所內之各種環境佈置時，首先要佈置刺激幼兒觀察思考的環境，充分供給幼兒學習的機會，並安排各種操作環境，讓幼兒多做感官發展活動，協助幼兒利用各種玩具、教具、設備發展其想像、思考、推理及自治的能力。

肆、托兒所建築構造應注意事項

由於人的學習常受環境的支配，如何善用建築的基本原則，為幼兒提供一最有利於其身心發展的環境，乃是在規劃、籌設托兒所之時最應先考慮的。因為這些硬體的設備一旦固定下來，若要改變較為困難。以下就高度、光線、通風、牆面、地面、樓梯等應注意事項，略述於左：

一、高度與面積

幼兒身材較矮小，如進入高堂大屋，則恐會有茫然害怕的感覺，所以，太高的活動室對幼兒並不適宜，天花板高度以三公尺左右為佳，若房舍之高度過高，可利用花紙帶、裝飾品使空間距離減低。至於每個幼兒之室內活動面積，則以〇・四六坪（一・五平方公尺）為基本，活動室佈置若採發現教學法，則其空間愈寬愈好，使各種學習角落均有足夠的活動區域。

二、光線與色彩

光線和色彩對人的情緒有很大的影響，光線過強或太弱，均會導致損傷目力並影響幼兒學習，減低教保人員工作效率的結果。活動室的色調應以牆壁為中心，天花板的色彩應較牆壁為亮，而地板應較牆壁為深。依據學校建築專家蔡保田教授（註）之看法，教室內各部分之反光率應如下：牆壁五〇%、七

○%，天花板八五%，地板二〇%，黑板二〇%，傢俱木質部分應小於二五%。此外，色彩的運用尚需顧及美的感受，每間活動室應有其特殊的色彩，惟必須具和諧感，過分單調與刺目的顏色應儘量避免。選用顏料時，應以經久、易洗、不妨礙視覺為原則。其他用具設備的色彩，宜選用與室內調和者為佳。採光可分為自然採光與人工採光二種；自然採光必須注意窗戶的設置，窗戶面積應佔全室地面面積四分之一至二分之一之間，高度應以低至幼兒視線能達室外為準。活動室之長或寬若超過七公尺時，應採雙面開窗，以免因光線射不到遠處而使室內各部光線不均勻。若室內光線非常充足時，可裝設窗簾或以半用磨砂玻璃改善。人工採光以電燈為主要光源，採光須注意光量、光質的問題。間接採光能產生較柔和的光線，能保護視力，日光燈應用雙管，單管容易閃動，不用為宜。活動室所需之量大約為七〇呎燭光（註）。

三、通風

幼兒每天在活動室的時間比所內任何地方為長，且在此活動的比率也較頻繁，若通風不良，易使教師、幼兒煩躁不安，不但有礙身心健康，且會減低教、學效率。為加強空氣的對流，宜多開氣窗，使窗與風向呈三〇度角，或裝設吊扇、壁扇、冷暖氣設備。

四、牆面

牆面除了可以作隔音之外，還有其他的用處，吸音板之採用除可供展示幼兒作品之用，又可掛吊飾

或做牆面佈置。牆壁的顏色應儘量採較柔和的顏色，不使反光過強，牆基可用稍深色，以防踢髒。靠走廊之牆面，自地面七十五公分至九〇公分以上可採玻璃透明窗，有親和性，無隔離感覺，家長亦可隨時由窗外觀看子女的動態。

五、門

每一活動室至少應有兩個門，其中一門必須直通室外，室內門不裝鎖，門上應有把手裝置，以防因開門夾到手而受傷，把手高度應適合幼兒高度，門亦不宜過重。

六、地面

活動室地面須具抗沙性，以溫暖有彈性之材料為佳，如塑膠地氈、木質地磚或塑膠地磚。並可視實際需要於圖書角或娃娃角鋪設地毯。地面不宜打蠟，以免幼兒跌跤。

七、樓梯

托兒所若無法集中於一層樓面，則樓梯設施應注意其寬闊與扶手、階面之安全性，扶手欄杆間距要短，梯面不宜過分光滑，以免跌跤。樓梯之闊度應與走廊的闊度相同，斜度約三十度左右，每一階步不可高過十四公分，並將梯級分成二或三段，中間設梯台，減少斜度，托兒所的樓梯，一半可鋪成滑梯，增加幼兒上下樓的趣味。

伍、托兒所內各室內活動室之設備與配置

一、幼兒活動室

幼兒活動室是幼兒學習與活動的主要場所，為提供幼兒一最有利的學習環境，在空間設計上，應力求寬敞與舒適；環境佈置上，應以鼓勵與激發幼兒最大的學習潛能，並能引起他們喜歡在此活動的意願為要。

(一) 幼兒活動室之空間配置

改變傳統式桌椅排排坐的室內佈置，利用架、櫃、小屏風等分隔成各種小角隅，並於角隅中設置各項活動用具設備，使幼兒照著自己的興趣來從事各項活動，以獲得最佳的學習效果。學習角落活動佈置可設於室內的任何一隅，但必須使教師很容易一目了然，分隔空間的櫃或架應較低矮。室內佈置不宜太繁多而呈擁擠現象，若空間不足，可採輪流使用方式，不必同時佈置所有的學習角。又安排各學習角落位置時，宜考慮活動性質之異同，將類似的活動安排在一起。圖書角、認知角、玩具角等較安靜的活動毗鄰而置；積木角、娃娃角、木偶戲等可放在一起；音樂角、木工角可分在別室，以免影響妨礙他人及其它各角落活動的同時進行。為了有效地對幼兒活動室做一完整的規劃，老師在安排各學習角落的位置

時，可依下列步驟進行：

一〇

1. 選定班上所需要的活動與設備。

2. 決定何處適合動態活動，何處適合靜態活動，何種活動需要光線、水或地毯，何處需要櫃子、架子等其它器材。

3. 先在紙上繪平面圖，用筆將所選的設備安排上去。

4. 在平面圖上畫出幼兒可能的走動路線，檢查如此的設備安排是否方便幼兒使用或可能會導致那些具體問題的發生。

5. 動手搬動櫃子架子放置隔板在重要的區域，搬桌椅到需要的區域並注意量要適當，訂定各區確實可容納人數，最後再度調整各區的範圍。

(二) 各學習角落的佈置

1. 娃娃角：

娃娃角是促進幼兒生活社會化發展的一個生活學習角落，由各種角色的扮演，了解日常生活之事，學會給予和接受的關係，並加強彼此談話溝通的能力。此一角落可在活動室中用矮屏風或矮櫃圍成，或以於室內搭一簡單閣樓的方式設計，則亦可同時提供幼兒攀爬的機會。娃娃角之佈置與陳設應以能進一步發展為商店、婚姻、交通、郵電、醫護等活動之層面，有關這些活動的佈置與

設備，應配合幼兒興趣的轉移而隨之改變。

2. 圖書角：

圖書角應設置於靠近光線明亮的位置，牆壁可掛大而有趣的圖畫供幼兒欣賞。圖書上面可貼不同顏色貼紙，以區別圖書內容之深淺，圖書印刷應清晰精美，畫的輪廓大而明顯，描線粗而簡單，紙張需堅固耐用。

3. 音樂角：

音樂角為培養幼兒美育，陶冶身心的活動角落。由於演奏樂器時，喧聲較大，若所內空間足夠，應有一特別的房間供用或利用室內遊樂室（或體能室）進行。活動室中之音樂角在各式活動進行時，則只能以放置欣賞教材、唱機、錄音機、耳機等設備為主。

4. 自然角：

自然角為培養兒童自然科學觀念，對事物觀察理解的活動角落，可用桌子或矮櫃展示科學材料及幼兒自己發現的物品，東西應經常更換，可配合教學單元來引發興趣，使幼兒有機會聽、看、聞、摸，由學習環境中培養其了解自然界之物品，自然角愈豐富愈自由，則對幼兒的啟發性愈高，故應於限度之內准許幼兒自由把玩撫摸，而不僅是擺放觀賞而已。

5. 積木角：

是發揮幼兒想像、建築構造的重要學習角落，積木角不宜設置於通道必經之處，以免幼兒在積木搭造的活動中被干擾或其精心的成品被破壞，同時在此角落上不要放置桌椅。地面最好舖一塊地毯以作為吸音之用。

6. 認知角：

從基本形狀大小、顏色、長短、方向與位置到數的概念，與數字的認識等等一系列的認知活動，都需要藉著這裏的設備，讓幼兒在操作中逐步獲得概念，此角落所佔面積之多少，老師可視實際需要與班級人數做彈性調整，五歲組的幼兒探索操作此角落設備的比率當比三、四歲組的幼兒來得多，所需面積亦較多。

7. 繪畫角：

本學習角落宜設於近室內洗手盆之處，以便利取水及工作完成後之清理，畫架以兩面繪圖架為最理想，畫架高度應使幼兒曲手畫圖時在紙的中央，架子最好有螺絲裝置，以便自由調整高度，圖畫曬乾可利用繩子或鐵絲上配夾子。繪畫角座落處地面，可鋪上大塊塑膠鋪墊，以便利清洗。

8. 創作角：

(1) 木工：木工可鍛鍊幼兒手臂肌肉發展、手眼協調能力、練習發表自己的構想，是一項新奇刺激，但稍帶危險性的活動。若有一單獨的木工房最為理想，否則於晴日置木工枱於走廊或遊戲場

進行亦可，各種工作工具必須合幼兒尺寸，不能過輕或過重，且需真能適用，但不必太鋒利。

(2) 塑造：塑造是一項既簡單又不需人照顧的極佳團體遊戲，幼兒在塑造過程中，可以消除其壓抑的情趣，發洩内心侵略的衝動，又能增進其創造思考能力。此一學習角落可以和繪畫角相鄰，並靠近室內設有洗手盆之處，以便利於塑造過程中取水及工作完成後之清理。

9. 玩具角：

玩具角之設置主要是在提供幼兒實驗探索的機會，並藉有形的外在器具來協助幼兒啟發其思考。是故在提供各種啓智性的玩具時，應選擇可隨幼兒自由操作把玩，而非只具單一固定操作方式，如此方利幼兒知能之發展、創作能力之增進。

10. 語文角：

語文的學習是學前教育重要的項目之一，在安排此角落時，應儘量包括聽、看、讀、說的教具或道具，可鋪地毯形成安靜的角落。此外，偶而可以放置傀儡戲台及布偶等，讓幼兒盡情地演戲、說故事，形成動態的一角。

11. 此外，又可設團體角落，地上鋪地毯，不要擺置桌椅，可讓幼兒在此進行團體活動，有靜態的如：坐在地毯上聽故事、討論與計畫；動態的如：律動、運動、團體遊戲、唱歌等。

四 幼兒活動室內之學習角落的佈置，工作人員可視場地實際情形及實際需要設計之，或增加其他角落

的設置。同時，不同年齡層之幼兒對各角落設備之使用及需要程度不一，因此，老師在著手環境配置之前，應考慮及決定其所要進行的活動有幾種？期望達到的教育功能有那些？然後根據所需要達到的功能，一一設定區域，將老師認為班上最需要的角落規劃出來，其餘的學習角落則隨需要而採機動性之安排。

(三) 幼兒活動室應有之設備：

1. 幼兒桌：

幼兒使用桌子的高度，應配合幼兒年齡、身長而增減。桌面應以能防水防污，易於清洗為佳。形式可採長方形（長九〇公分、寬六〇公分、高四十五至五〇公分）、正方形（長六十五公分、寬六十五公分、高四十五至五〇公分）、梯形、扇形、六角形等形式。質料有木製、玻璃、纖維（F、R、P）等，桌角應磨圓，木質桌面可貼霧面美耐板。

2. 幼兒椅：

幼兒椅的高度應隨幼兒年齡、身長而增減（座高二十五至二十八公分、面寬二十五公分），每組年齡班級中應備有兩種以上尺寸的椅子，以適應不同身高的幼兒使用，及避免因高度之不當引起姿勢不良或各種行為上的問題。椅子的重量應適中，不宜太重或太輕，椅背的高度距椅面二〇公分左右。

3. 工作櫃：

工作櫃可放置幼兒作品、勞作成品，及其每日攜來托兒所的個人私有物，例如：書包、衣物等。櫃子的形式可採開架式或密閉式，每位幼兒一格，每格長十八至二十四公分、寬十八公分、深三〇公分，總高度不超過九〇公分，以方便幼兒使用。

4. 各學習角落物品櫃：

置物品存放櫃於各學習角落以爲擺放學習所需器具與物品，例如：圖書櫃（高七十五公分、長九〇公分至一〇〇公分、寬三〇公分）、樂器櫃（高七十五公分、寬三〇公分、長一二〇公分）及自然角、積木角、認知角、玩具角等所需使用之矮櫃（高九〇公分、寬九〇公分、深三〇公分），物品櫃可用來隔間，分隔各學習角落。

5. 教保工具櫃：

放置班上共同物品，如書面紙、白報紙、教材等，及幼兒教保工具，如安全剪刀、漿糊、樹脂、臘筆、廣告原料等，可採開架式或密閉式（高度九〇公分、寬八十八公分、深三十二公分）。

6. 黑板：

活動室內應置有黑板二塊，一爲老師教學使用，一爲幼兒塗鴨用。高度由地面四十五公分處做起，總高度一三五公分、寬一八〇公分。不論是黑板或非黑板（白黑板）均應具有磁性爲佳。

7. 幼兒飲水用茶桶、茶桶架、茶杯架、牙刷架：

茶桶架的高度應配合幼兒取用之方便來設計，使用飲水機者應常消毒，防止細菌滋長。

8. 風琴：各組活動室備風琴壹台（六十一鍵）。

9. 保育員辦公桌椅：保育員之辦公桌椅應設置於各該負責之活動室中，以便利就近照顧幼兒。

10. 各學習角落所需設備：

(1) 娃娃角：廚房、臥室、客廳、餐廳等所需之小流理台、水槽、烤箱、餐櫃、冰箱、餐桌椅、床組、沙發、茶几、小型傢俱、矮隔屏、娃娃床、洋娃娃、表演用衣服、帽子、手提袋、皮包、玩具、炊具、小鏡子、梳子、地毯等。

(2) 圖書角：圖書櫃、圖書架、幼兒圖書、錄音機、故事卡帶、耳機數副等。

(3) 音樂角：音樂架、錄音機、鈴鐘、銅鈸、鑼、手搖鈴、大鼓、小鼓等。

(4) 自然角：矮框、水族箱、金魚、磅秤、動植物標本、小盆栽、顯微鏡、放大鏡、地球儀、貝殼、布料、易生長的植物、易養的昆蟲、小寵物籠（飼養白鼠、小鳥等）。

(5) 積木角：積木箱、大小積木、空心積木、紙積木、保利龍等代用積木。積木儲放櫃內可繪上與積木大小相同的圖案，以利幼兒可將積木分別歸類擺置。

(6) 認知角：矮桌、矮櫃、孟特梭利教具、福祿貝爾恩物、七巧板、皮亞傑認知理論發展出來的自製教、玩具……等，內容應依幼兒發展程度循序隨機配合變換各種教、玩具。

(7) 美術角：畫架數個、大畫板一面（可釘於牆上，由地面四十五公分高起）、圖畫晒乾架、各種廣告顏料、水彩、臘筆、彩色筆、畫紙、畫筆、紙盒、厚紙板、剪貼簿、染色木屑、大小保麗

龍板、粗細砂紙、漿糊、強力膠、海棉、剪刀、釘書機、打洞機及迴紋針等工作材料及用具。

(8) 創作角：木工工作檯、各種工作材料、工具等，如大小木板、木條、木塊、小鉋子、長短不等的鍼釘、鐵鎚、鋸子、油漆、螺絲釘、刷子等。

二、保健室

(一) 六歲以下幼兒抵抗力較弱，易受病菌感染生病，且他們多半活潑好動，發生意外之比率較高，因之，托兒所裏需有保健室的設備，以供幼兒生病或受傷時醫療休息之用，平時則為幼兒例行保健檢查的場所。保健室宜遠離幼兒活動室，並注意保持其清潔，以防病菌之迅速傳染予其他幼兒。理想的保健室是將幼兒休息處與醫務室、護士房以玻璃透明窗隔牆或屏風分開，室內的擺設應具柔和氣氛，避免令生病之幼兒像在醫院一樣的感覺，而導致產生畏懼與不安。牆面可佈置幼兒衛教圖片，畫面可愛，色彩柔和。保健室應附盥洗設備，以方便使用。

(二) 保健室內應設有藥品櫃、身高計、體重計、小治療牀、小寢具、常用藥品（紅、紫藥水、優碘藥水、雙氧水、棉花棒、球、紗布、綁帶、消炎膏、溫度計、鑷夾……等）、藥品架（車）、急救箱、辦公桌椅、水龍頭、洗手槽……等設備。

三、午睡室

(一)全日托幼兒中午於所內午睡，所方應有午睡地方之設置。午睡室可與活動室合併或另闢一間，設置時應注意環境上之安靜與空氣流通的因素。室內若有強光射入，應裝置百葉窗或窗簾阻擋，採窗簾裝設的方式，並可間接地增加午睡室溫暖舒適的氣氛。牆上若有電源插座設備，不宜設於低處，以免幼兒午睡時觸摸發生危險。幼兒午睡用床可採鋪設睡板、榻榻米或使用活動帆布小床等型態。鋪設睡板可作多功能運用，除午睡時使用外，可於其內設置圖書角、玩具角、積木角等學習角落。唯午睡前幼兒會在廣大的通鋪上嬉戲，不易安穩下來，秩序較難控制，睡板釘置，高度約離地面十至十五公分左右，不宜太高，以防幼兒發生危險；睡板內層應作通風設計，以保乾燥。若使用活動帆布小床可以直接利用室內活動室的空間，不必另闢午睡室，可以節省空間，同時帆布小床較易清洗，比較符合衛生，唯小帆布床應有安全保護帶之設置，以防較小幼兒於午睡時跌落地上發生危險。

- (二)午睡室之面積：若鋪設睡板，每位幼兒至少應有○・三坪使用面積。
- (三)所需設備應包括：睡板或帆布小床、棉被櫃（存放棉被、枕頭、毛巾被、毯子墊被等）、幼兒鞋櫃、衣物掛鈎、活動隔屏（大間午睡室使用）。

四、廁所

(一)廁所關係幼兒健康、衛生至為重大，故托兒所設計時，應格外留意，為了方便教師照顧幼兒如廁，

並減少混亂情形發生，廁所宜分散在幼兒活動室內或活動室與活動室之間，避免集中式遠離的大廁所。地面以磨石子為佳，取其質堅並易於洗刷之磁磚或馬賽克，因其中如有空隙，易積存污水，難以保持清潔、乾爽與無味。牆面下半部可貼耐潮柔和色系磁磚，上半部則可粉刷同類色系油漆，在空間許可範圍下設置一小清潔用品箱，以放置日常使用的拖把、水桶、掃把、抹布及刷子等清潔用品。

(二) 設備：

1. 小馬桶（蹲式或坐式）：每十個幼兒設壹套，採腳壓式沖水，男幼童使用之尿槽，其高約十五公分，階面寬二十五公分即可。
2. 洗手盆、肥皂架：洗手盆高度離地面約六〇公分為宜，以個別式面盆較佳，若設洗手槽，每十個幼兒設一個水龍頭，除應配合幼兒身高設計約六〇公分左右外，水槽深度亦不宜太深。
3. 鏡子：洗手盆上應有面鏡或一盆一鏡或一面大鏡均可，安裝位置應以幼兒可照到的高度，供其整面容、衣冠之用。
4. 毛巾架：洗手盆應設毛巾架掛鉤，每位幼兒應有一條小毛巾，以符號、圖畫來識別。

五、盥洗室

盥洗室宜與廁所分設，但鄰近為佳，內應設有：

(一) 沖洗槽：一至二處，備電話式淋浴裝置，以便幼兒大小便弄髒身體時沖洗。

(二)熱水器、大型烘乾機、洗衣機。

(三)衣物櫃：存放清洗後之衣物。

六、辦公室

托兒所教職員辦公室、所長室、會議室等設計，可依實際需要做彈性配置。其中會議室可與辦公室或教具室合併使用，所長室亦可與辦公室合併使用。另辦公室需明朗清敞，避免鮮艷、混亂的現象。

(一)教職員辦公室：辦公室的位置應能環顧全所，以兩面或多面開窗為宜，使光線充足並能看見所內的動靜，若是空間夠大，可於其間分出一角用作接待幼兒父母、訪客之用。面積約八坪，設辦公桌椅、公文（鐵）櫃、矮櫃時鐘、公告欄、擴音機等。

(二)所長室：托兒所若是空間夠大，可設一所長專用室，當作接見教師、學生、外賓的場所，並可存放重要文件、資料。所長室應位於全部行政建築的要衝地區，便於父母的來訪和師生的接觸。面積約三、四坪，置辦公桌椅、公文（鐵）櫃、會客沙發壹套。牆面可設置專欄，將所內幼兒照片及日常生活、活動照展示於此。

(三)會議室：面積約八坪左右，內設會議桌椅、書報架，四周牆邊可放置透明櫥櫃，內擺圖書、教具、玩具等，牆面可掛家長職業、幼兒男女人數及戶別等統計圖表及行事曆等。

七、接送室

接送室應位於托兒所大門入口之處，場地狹窄之托兒所可以較靠近大門處的活動室充當之。

(一) 接送室：對於較早到所及較晚離所之幼兒，可將其於上學前、放學後安置於接送室，內置幼兒桌椅、玩具，並有各種學習角落，由監護老師監護其安全，面積約八坪左右。

(二) 接送玄關：家長每日在此接送幼兒，此處亦應有一名監護老師負責接送證傳遞、播叫幼兒姓名工作，此外應有接送證存放盒（櫃）、壹套桌椅、麥克風、布告欄、雨具架等設備。布告欄可公告托兒所每週進行單元、幼兒作息表、行事例、餐點內容及親職教育專頁等事項，做為意見溝通消息發布之用。

八、傳達及值班室

設於大門入口處，約三坪大，內置床舖、桌椅，供值班人員使用，以維護所裏門戶安全。

九、儲藏室

托兒所設備物品種類繁多，必須有計畫地予以貯放擺置，以免影響教學效率，並減少破壞丟失的機會，室外用運動器材需有專室妥予保管，此室可蓋於場地邊緣。另外，室內用器材教保用品亦應設一專室來儲放，此室可設於幼兒活動室與活動室之間，內設物品架，以便分門別類放置物品。經常使用的器具應放在一目了然處，以便於取用。

十、觀察室

觀察室爲提供教師、父母或參觀者、兒童行爲研究者在不妨礙幼兒的情況下觀察其生活行動，作爲輔導幼兒及研究的根據。此室可設於活動室之旁，內設單向觀察幕（one-way mirror）。單向觀察幕的功能即可由觀察室這一邊清楚地看見活動室活動情形，但反之則不然。另需設有音量擴大設備（麥克風分散在幼兒活動區，將幼兒的談話內容傳送至觀察室）及電視攝影與錄放影機，以及觀察時作紀錄用之桌椅等設備。此室面積大小可視實際需要而定，惟面積較大時，可用之來辦理經常性之教學觀摩。

十一、廚房

(一) 廚房之建築設備因各托兒所實施計畫之不同而有所差別。供應午餐之托兒所，其廚房設備必須相當完善，反之，若只供應點心，則可較爲簡單。供應午餐之廚房設置地點宜遠離幼兒室內活動室，以免因烹調午餐時，噪音與氣味瀰漫整棟建築物內，影響幼兒、老師活動之進行。廚房門窗應裝紗網，地面鋪地磚、磁磚或磨石子，以易洗刷，惟不宜用塑膠地磚，以避免因油膩而易滑跌，排水系統應舒暢，空氣要流通，光線需充足，牆面鋪磁磚至頂或漆白色、淺黃色油漆，但以能清洗者爲佳。

(二) 面積：視所內幼兒及教職員總人數，及以能使廚房工作人員工作方便自如爲原則。

(三) 設備：

1. 灶台：至少三個爐口，爐口直徑配合收托人數定之，大鍋放下爐口後高出爐面五公分左右。灶面

應貼耐火磁磚。

2.洗濯槽：清洗菜餚之洗濯槽可採不鏽鋼製品，排水系統必須良好，洗濯槽的方向應由左向右，便於傳遞清洗。

3.料理台：台面貼耐重壓之磁磚，可於其上剝切餐點，台面下可設計有門櫥櫃。

4.平台：上貼磁磚，可擺置瓦斯炊飯鍋、電鍋……等器物。

5.冰箱、烘碗機、熱水器、瓦斯爐、瓦斯管線、瓦斯、抽油煙機、餐車、餐櫥櫃、各種不鏽鋼餐具、烹煮用具……等均應備妥。

十二、體能活動室

托兒所除應有戶外活動場之設置外，亦應設一室內體能活動室（可與禮堂合併），以爲雨天或烈日時幼兒做大肌肉運動的場所。在這裏除了可讓幼兒跑、跳，及做體能運動、團體遊戲、唱遊等活動外，也可以放置一些運動器材如平衡木、輪胎、滑車、滑板、鞦韆等遊樂設備。



陸、托兒所戶外活動場之設備與配置

一、佈置原則：

戶外活動場是促進幼兒大肌肉發展的場所，運動遊戲設備器材與幼兒體能的發展有密切的關係，完善的設備可供給幼兒充分的活動機會，使他們愛好遊戲的心理得到滿足，身心得到健全發展。惟幼兒的運動能力及運動機能在此時尚未完全發展成熟，對事物的判斷力較差，容易發生傷害，因此遊戲設備的質料要堅固耐用，裝置要牢固穩妥。一般而言，戶外活動場設備的種類，大約可分為運動遊戲器材，及無固定結構材料之沙坑、菜圃、花木、草地等。在設置各種器具時應注意：

(一) 沙箱、沙地不宜靠近活動室，以免幼兒將沙攜入室內。設置地點且亦應稍離攀爬設施之附近，以防止幼兒手持玩沙用具去攀爬該設施而發生意外危險。

(二) 車行水泥道盡可能特定於某處，設置地點不應正對活動室出口，以免發生由室內奔出的幼兒與行車相撞之危險。

(三) 鞍韁等會撞人的器材，盡可能隔離安置，並選較寬大空地處設置。

(四) 戶外活動場的場地不應只是平坦的面，要有走彎彎路及兩腳交替走的石級、木頭等各種不同形式，

以增進幼兒身體動作的變化與控制，且地面應加以整理。地面一般可包括水泥地、草地、泥土地等不同區域，可種植花草樹木或鋪設人工草皮，以配合及安排不同的遊戲。各種遊樂設備不宜裝設於堅硬的磨石地面或地磚之上，爬竿、攀登架、單槓等裝設地點，應鋪置軟木塞碎片或沙坑等安全防護性之設施，以防幼兒使用時摔跌發生危險。

(四)各固定遊樂器材設備以安全性為準，間距不宜靠得太近，以防幼兒穿梭發生意外。

(六)活動場地應包括有陽光照射處及遮陽處二者，並應多植樹木，若初植之木不足以遮陽，則應搭涼棚暫用。

二、面積與設備內容：

(一)室外活動場的面積應使每名幼兒至少佔二平方公尺以上為準，但收托幼兒人數不達四十名者，則每名幼兒應佔三・三平方公尺以上。

(二)設備內容：

1.固定設備：鞦韆、溜滑梯、攀登架、攀登網、搖椅、轉椅、轉盤、蹺蹺板、平均台、沙坑、平衡板、吊環等。

2.活動器材：沙箱、水箱、滾桶、陶泥堆、三輪車、太空車、活動道路安全標誌、滑車、拉車、手推車、投球筒、浪木、搖木馬。

3. 綜合設施：遊戲用小木屋、大木塊、空箱、大木桌、木椅、活動器材儲放室、花圃、菜圃、飼養寵物的籠子等。



染、托嬰所之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

托嬰所係收托出生滿一個月至二歲之嬰兒，此階段的孩子，其特徵為身體發展快，由翻身、爬行到學會走路，由包尿布到大小便訓練完成……但是，此階段的孩子也較缺乏自理能力，無論是吃飯、穿脫衣服、大小便處理，都需要靠成人的細心照料，才能安全、快樂地長大。因此，托嬰所的空間設計及環境佈置必須兼顧嬰兒身心發展的需要及工作人員工作上的方便，以爲奠定成功的基礎。

托嬰所的房舍固然以平房爲最佳，但是都市內土地難求，高樓林立，利用樓房設立托嬰所的情形非常普遍，如果能在安全設施上作週詳的考慮，如柵欄的安裝、窗台的高度、樓梯欄杆間隔的大小、大門的安全等，同時注意採光充足、空氣流通、排水系統完善、附近環境衛生良好，仍然可以提供嬰兒一個舒適的生長環境。

一、空間配置

爲了配合嬰兒成長的需求，在空間配置上要規劃出寢室、活動室、盥洗室、保健室（兼隔離室）、室內遊樂室、戶外活動場、廚房、辦公室、接送室、儲藏室、值班室等。

其次，在空間配置上應注意下列幾點：

(一)光線充足，空氣流通，盡可能每個空間都有窗戶。

(二)注意安全：

1. 窗台應高於一〇〇公分以上。
2. 地面以不滑，稍有彈性之材料為佳。
3. 牆角避免尖銳，盡可能包海綿塑膠皮。
4. 廚房、洗衣間遠離寢室活動室。
- (三)隔間應以磚牆到頂，避免相互間聲音的干擾。
- (四)盥洗室緊臨寢室、活動室，並附設大人用盥洗設備，以方便保育員就近利用。
- (五)每間寢室、活動室均有冷熱水裝置。
- (六)室內大遊戲室必不可少，但不需太大。

二、各個空間之面積、設備及佈置

(一)寢室：

二歲以下的孩子睡眠時間較長，寢室是個非常重要的空間，需要安靜、光線柔和、空氣流通，門口設七十五公分高之小柵欄門。

1. 寢室的佈置：

- (1) 窗戶安裝窗簾，以調節陽光。
- (2) 小床的陳列避免近窗、陽光直射或有過堂風的地方。
- (3) 寢室的色調要柔和，牆壁上貼些可愛的花草動物圖案，既可美化環境，又可作爲認知的教材。
- (4) 一些可愛會發音的小吊飾隨風搖擺，常引起嬰兒好奇的注視，也可達到訓練嬰兒眼睛轉動的目的。

2.面積：

- (1) 一歲以下的嬰兒，每間寢室以十人爲原則，除了睡眠之外，還可兼作活動室，至少需十二坪。
- (2) 一歲以上至二歲之嬰兒，每間寢室以十五人爲原則，如果僅供睡眠使用，且每人一張小床，約需十二坪；如果使用睡板通鋪兼作活動室，則至少十五坪。

3.設備及佈置：

- (1) 儲物櫃：每人一格，存放個人用衣物、尿布；採左右拉門較安全。
- (2) 小床：每人一張小床，床欄較高，床板可上下二段移動，以免嬰兒翻出床外。如果節省空間，一歲以上的孩子可以使用睡板通鋪，既可休息，又可供活動用，睡板以柳安木、離地面一〇公分爲佳。
- (3) 棉被櫃：儲存嬰兒寢具之用，左右拉門，可以上鎖。

(4) 寢具：每人一套，包括墊被、棉被、枕頭、床單、毛毯、浴巾，另準備三套備用份，以供尿濕時換用。

(5) 護理台：換尿布、清洗身體之用，台面高一〇〇公分、水槽深二十五公分、寬七〇公分。

(6) 冷暖氣機：調節室內溫度用。

(7) 活動用地板：一歲以下的嬰兒在小床之用，應準備活動用地板一張，供嬰兒學習爬、坐、站、走路之用。質料採用柳安木，離地面一〇公分，上鋪地毯，注意邊緣磨圓，如有包海綿之欄杆扶手更佳。

(二) 活動室：

一歲以下的嬰兒，每個人作息時間不同，睡眠時間也較長，通常把寢室兼作活動室，準備一些玩具、圖片，使工作人員可以同時兼顧睡覺及睡醒的孩子。而一歲以上的孩子，已經能夠自由行動，開始明顯地去探索周圍的事物，因此需要有個供他們看書、玩玩具、畫圖、聽故事、唱歌之用的活動室。

1. 活動室的佈置：

二歲以下的孩子，仍然以自我為中心，各人玩各人的，尚無合作的觀念，因此活動室的佈置，最

好不要像上課的教室、桌椅整齊地陳列，而可依角落方式出現，例如圖書角、積木角、娃娃角、玩具角等，讓幼兒依自己的興趣去每個角落玩。

2.面積：

如果活動室與寢室是分開的，則活動室約需十二坪，如果活動室與寢室合併，並採睡板，則需十六坪左右。

3.設備及佈置：

- (1) 玩具櫃：擺置各種玩具、圖書，最好有左右拉門可以上鎖，以防止嬰兒自行開門，順著格子向上爬，發生危險。
- (2) 幼兒用桌：可用木製，桌角磨圓、貼美耐板，其尺寸約為長九〇公分、寬六〇公分、高四十八公分。
- (3) 幼兒椅：木製，椅面高二十三公分，一歲半以下嬰兒用椅需加扶手，包海綿皮以幫助嬰兒坐得穩。
- (4) 物品櫃：供保育員存放文具、紙張、教材之用。
- (5) 風琴或錄音機、錄音帶。
- (6) 各種玩具、圖書，以大、輕、安全、不怕咬的、容易清洗的為主。

(7) 飲水設備：如茶桶、茶杯，放在高處，由保育員拿取，照顧嬰兒飲用。

(8) 保育員辦公桌椅，供保育員使用。

(三) 盥洗室：

盥洗室在托嬰所內，是個很重要的空間，因為孩子從一歲半到二歲之間，可以完成如廁訓練，盥洗室需緊鄰寢室及活動室，通風良好，牆壁上可繪製卡通圖案等，小馬桶用彩色或卡通造形，以增加如廁訓練的趣味性。

1.面積：每間約四至六坪。

2.設備及佈置：

(1)坐式小馬桶：每五個孩子設一座，卡通造形，兩旁有扶手，方便坐、站，高度約二十五公分，另設大人用馬桶一座。

(2)熱水器：可二十四小時供應熱水。

(3)沖洗槽：沖洗槽嵌在高約一〇〇公分的枱上，以便嬰兒弄髒身體時沖洗，旁邊連接一座護理台。

(4)洗手台：配合嬰兒的高度，裝設水龍頭三個。

(5)毛巾架：每位嬰兒一個掛鉤、一條毛巾。

(6)毛巾、肥皂、面盆、污衣桶、尿布桶等。

(7) 護理台：換尿布、清洗身體之用。

(8) 電熱器：盥洗室應備有電熱器壹台，以防嬰兒沖洗身體時受寒。

四廚房：以清潔衛生為主，保持乾燥。

1.面積：約八坪左右。

2.設備：

(1)料理台：以不鏽鋼質料為佳，附水槽。

(2)瓦斯爐。

(3)各種炊具，如砧板、鍋鏟、菜刀、絞肉機、大深皿。

(4)冰箱、烘碗機。

(5)各種餐具，如碗、盤、湯匙。

(6)抽風機。

(五)調奶室：

調奶室是用來沖調奶粉、擠果汁果泥用。如果空間不大，調奶台可設在各寢室，消毒奶瓶則併入廚房，但需劃分清楚，其設備包括：

(1)調奶台：長一五〇公分、寬六〇公分、高八十五公分，不鏽鋼質料。

(2) 奶粉櫃：每個嬰兒的奶粉都不相同，必須加上標籤陳列在櫃內，奶粉櫃可吊置於調奶台上方。

(3) 奶瓶籃或架：用以存放消毒好的奶瓶。

(4) 消毒鍋：嬰兒人數不多者，可使用大型深鍋煮沸消毒，人數較多者可採用電氣消毒設備。

(5) 冷熱水瓶。

(6) 大小奶瓶：每人平均二支大奶瓶、一支小奶瓶、瓶刷、瓶夾。

(7) 果汁機、漏杓、紗布、磨泥板、圓型深皿。

(六) 洗衣室：

清洗、烘乾嬰兒之毛巾、被服用，包括洗衣機、烘乾機、大衣籃，亦可用來存放清潔用品、拖把、掃帚等物品，切勿與盥洗室合用，以免發生危險。

(七) 保健室：

可兼作隔離室，當嬰兒患病時，為減少傳染，可暫時放在隔離室休息。

1. 面積：約六坪。

2. 設備：

(1) 藥品櫃：內放各種常用藥品，如紫藥水、酒精、棉花棒、紗布、溫度計……等。

(2) 身高體重機、臥式磅稱、身長尺。

(3)急救箱。

(4)治療床三張，與嬰兒床式樣相同。

(5)嬰兒藥品櫃：內分若干格，供家長放置嬰兒個別藥品，並備登記簿，供護士餵藥的依據。

(6)洗手台一座。

(八)室內遊戲室：

供嬰兒大肌肉活動用，其遊樂設施需依照嬰兒身體狀況、發展需要來加以設計。

1.室內遊戲室的佈置：

(1)注意安全：

①每種遊樂器材之間有一定的安全距離。

②每種器材旁邊，均應安裝海綿防護墊。

③器材本身質料堅固、耐用，大小高矮尺寸符合嬰兒的體型。

(2)美觀：遊樂器材的顏色鮮艷、造型可愛，更能吸引孩子的興趣，牆壁配上美麗的背景圖畫，可使遊戲室充滿歡樂。

2.面積：面積大者，可供全所嬰兒共同使用；面積小者，則可分組分配時間使用。

3.設備：

(1) 訓練嬰兒走路用器材：如螃蟹車、學步車、小三輪車、四輪手拉車等。

(2) 翻滾類遊樂器材：如各種海綿墊，可讓嬰兒在上面翻滾、爬行、跳躍用。

(3) 攀爬類遊樂器材：如小滑梯、可以鑽爬的隧道、輪胎等。

(4) 搖盪類遊樂器材：如小木馬、搖船、小鞦韆等。

(5) 訓練平衡感器材：如平均台、吊橋。

(6) 投擲類玩具：如大小皮球、球籃、球架等。

(九) 戶外活動場：

戶外活動場不需要太大，但要有樹蔭，以草地為最佳（需注意排水良好，以免雨後積水），可以供嬰兒曬太陽、散步或翻滾，比較安全，遊樂器材不宜太多，以攀爬類、搖盪類器材為主，另外可種植花草、養小動物，供嬰兒觀察。

(十) 辦公室：

儲藏室、值班室。（與托兒所部分相同）

(十一) 接送室：

二歲以下的孩子，行動並不俐落，有的還不會走，所以，在接送時間內，最好由家長親自到各組寢室或活動室接送，比較安全。為了讓家長了解所內的一些措施，可以在入門的地方訂製公告欄，公告收托辦法、每週餐點、作息時間等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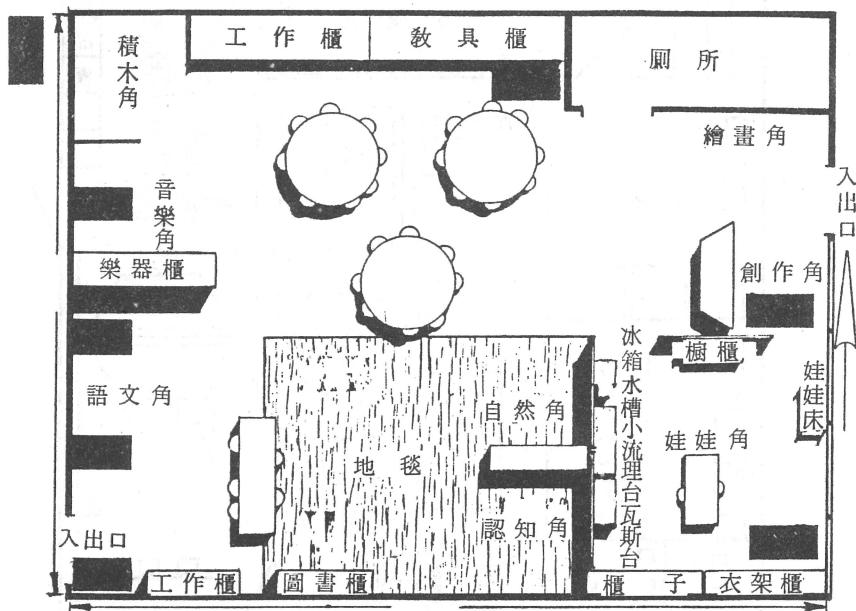
參考資料

1. 邱金松著，兒童運動遊戲環境設計，國教之友，民國七十一年。
2. 陳麗月著，幼兒的學習環境，台北市立師範專科學校幼教輔導叢書，民國七十四年。
3. 孫沛德著，如何啓發幼兒智能，民國七十四年。
4. 柳麗珍著，台北市幼稚園園舍建築與設備之調查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六十六年。
5. 蔡保田著，學校建築研究，民國六十年。
6. Gardner, E. Dway. An Ideal Environment for Learning. In Housing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 Centers for Growing and Learning. Association for Childhood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Washington, D.C.
7. Walling, S. Lee. (1977). Planning an Environment - A Case Study. In Sybil Kritchovsky and Elizabeth Prescott with Lee Walling. Planning Environments for Young Children Physical Space.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Education of Young Children, Washington, D.C.
8. Shaver, A. John. (1968). Nursery School Facilities. In Housing for Ear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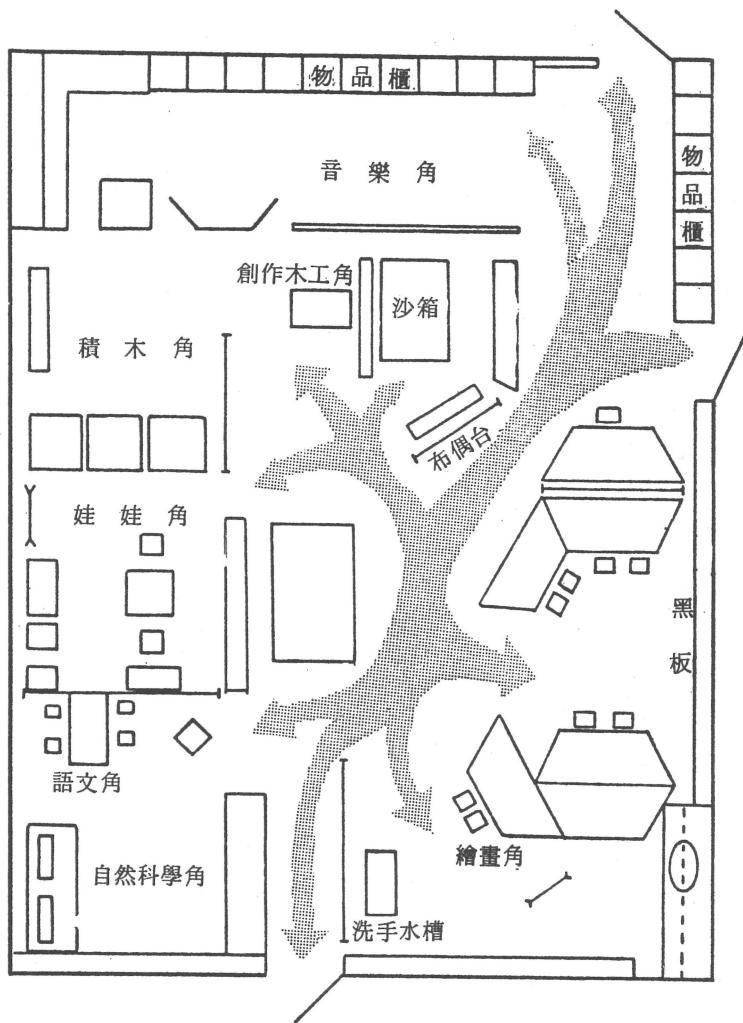
- Childhood Education - Centers for Growing and Learning. Association for Childhood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Washington, D.C.
9. Prescott, Elizabeth. (1977). How to Analyze Play Space. In Sybil Kritchevsky and Elizabeth Prescott with Lee Walling. Planning Environments for Young Children Physical Space.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Education of Young Children, Washington, D.C.
10. Murphy, B. Lois, Ph.D. & Leeper, M. Ethel. A Setting for Growth - Caring for Children - number six. U.S. Department of Heath, Education, and Welfare Office of Human Development, Office of Child Development.
11. Criteria for Selecting Play Equipment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1981) Community Playthings, CA
12. Dean, Joan. (1974). Room to Learn - Working Space, Language Areas, and a Place to Paint. Citation Press, New York.
13. Children's Playgrounds, (1983). Children's Playgrounds Inc. Toronto, Canada.
14. Lakeshore Curriculum Materials. (1984). Lakeshore Co. Carson, Ca.

附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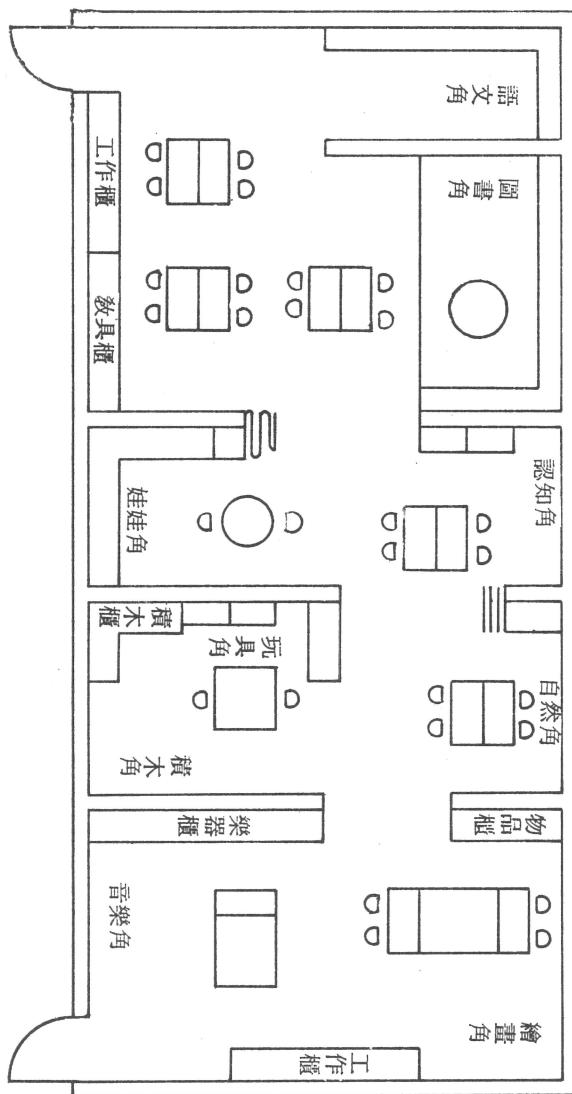
一、室內活動室角落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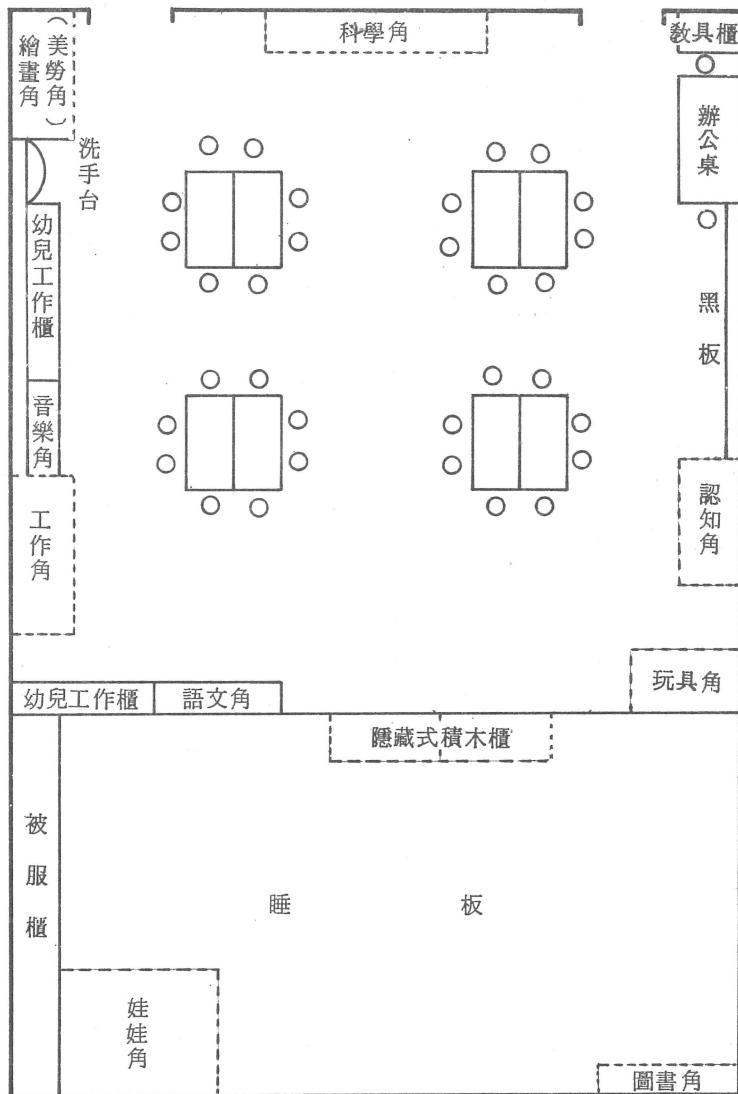
二、室內活動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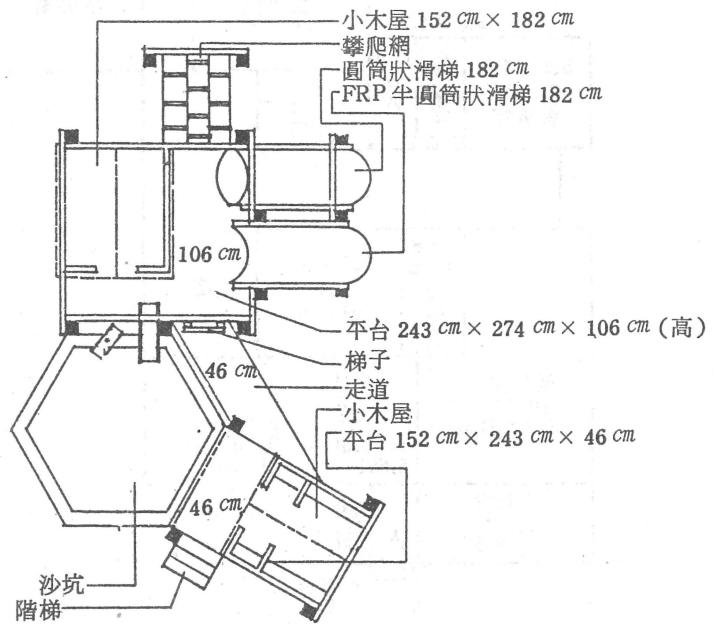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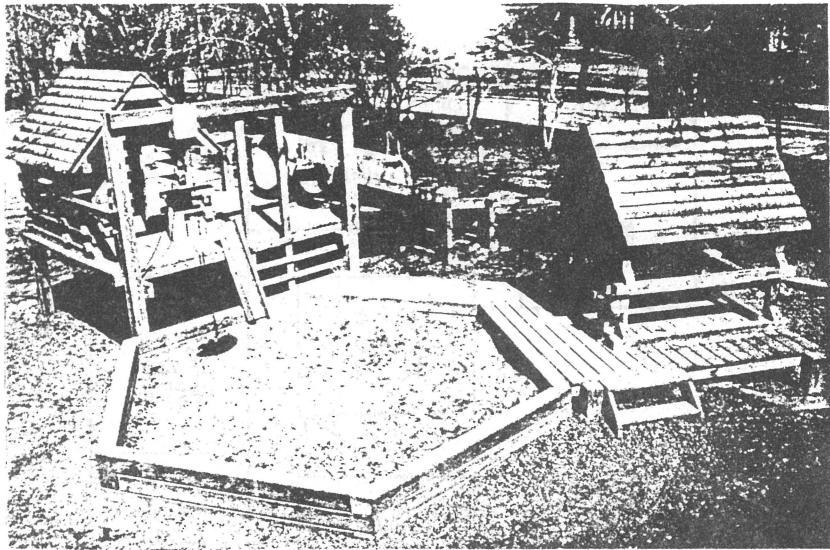
三、活動室 角落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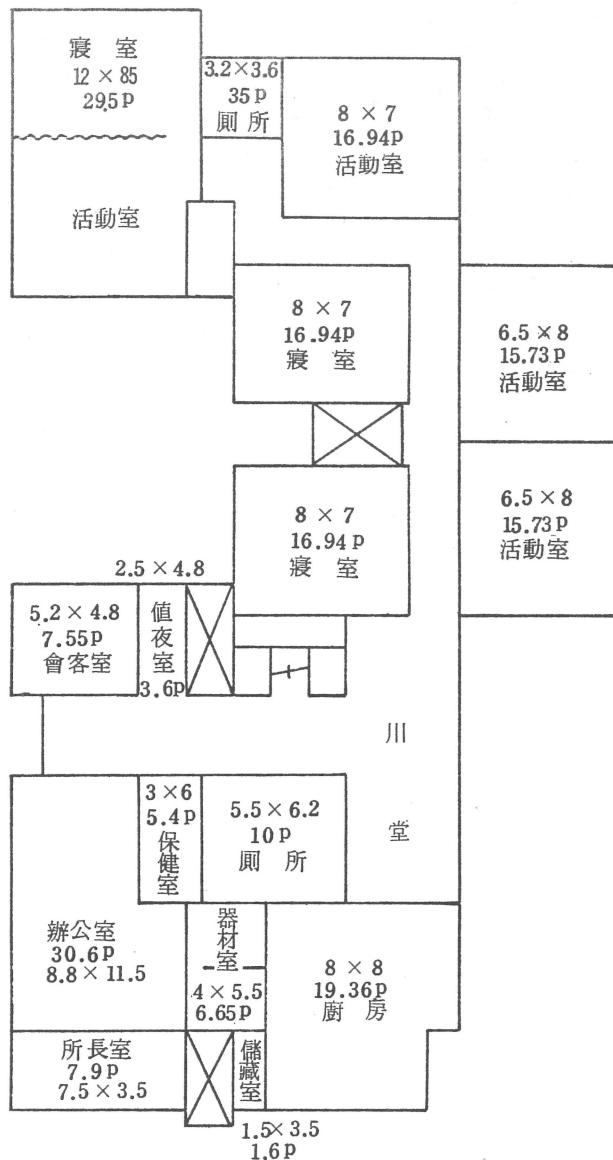
四、幼兒活動室學習角落位置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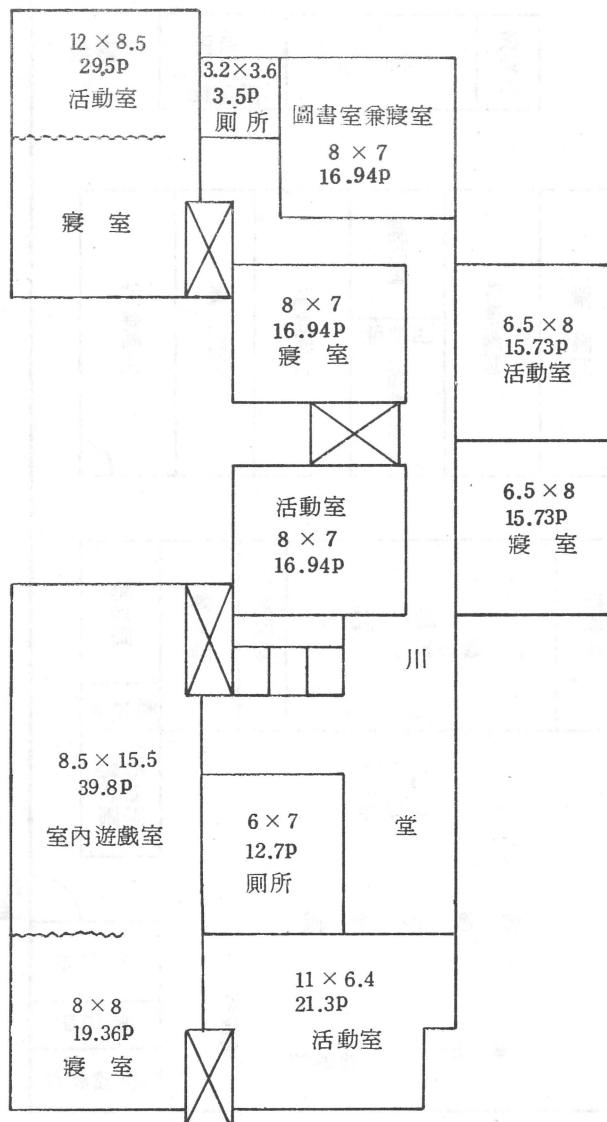
五、戶外活動場



六、托兒所空間配置平面圖（兩層樓式）—壹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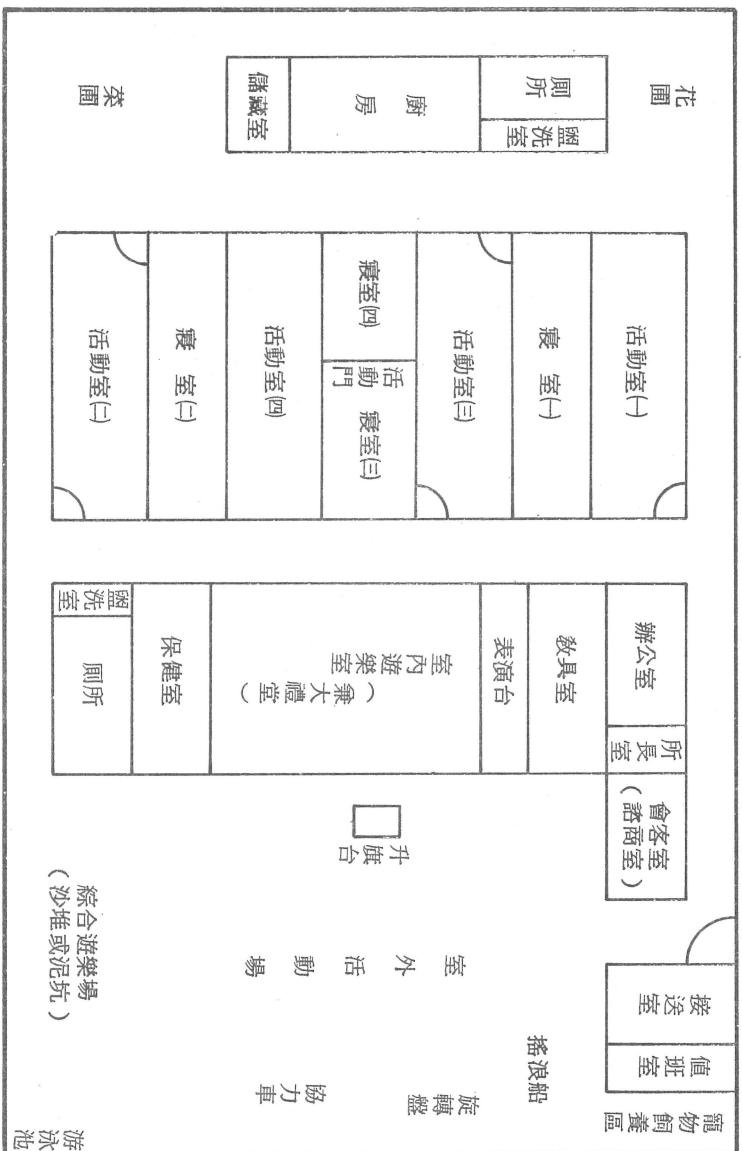


七、托兒所空間配置平面圖（兩層樓式）—貳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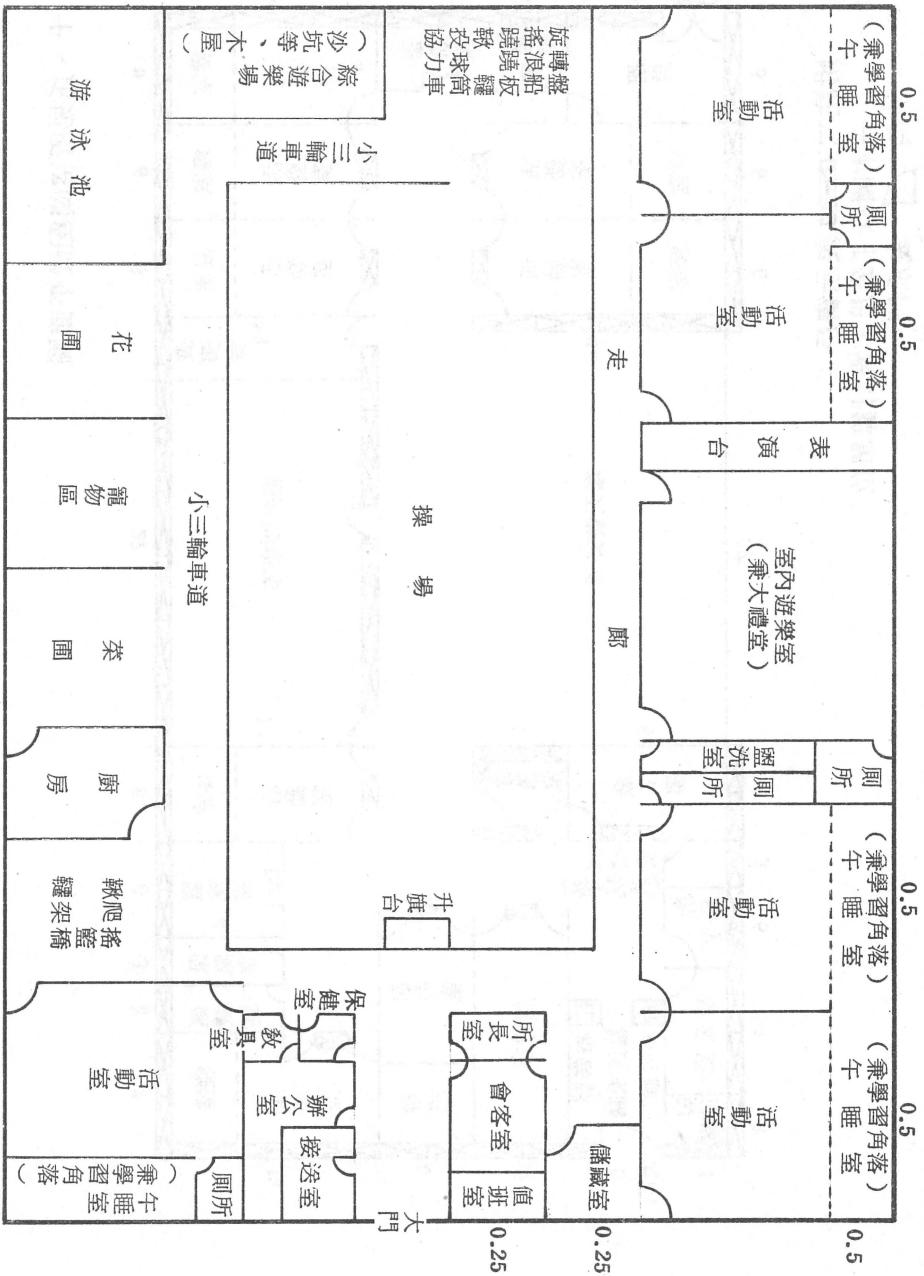


四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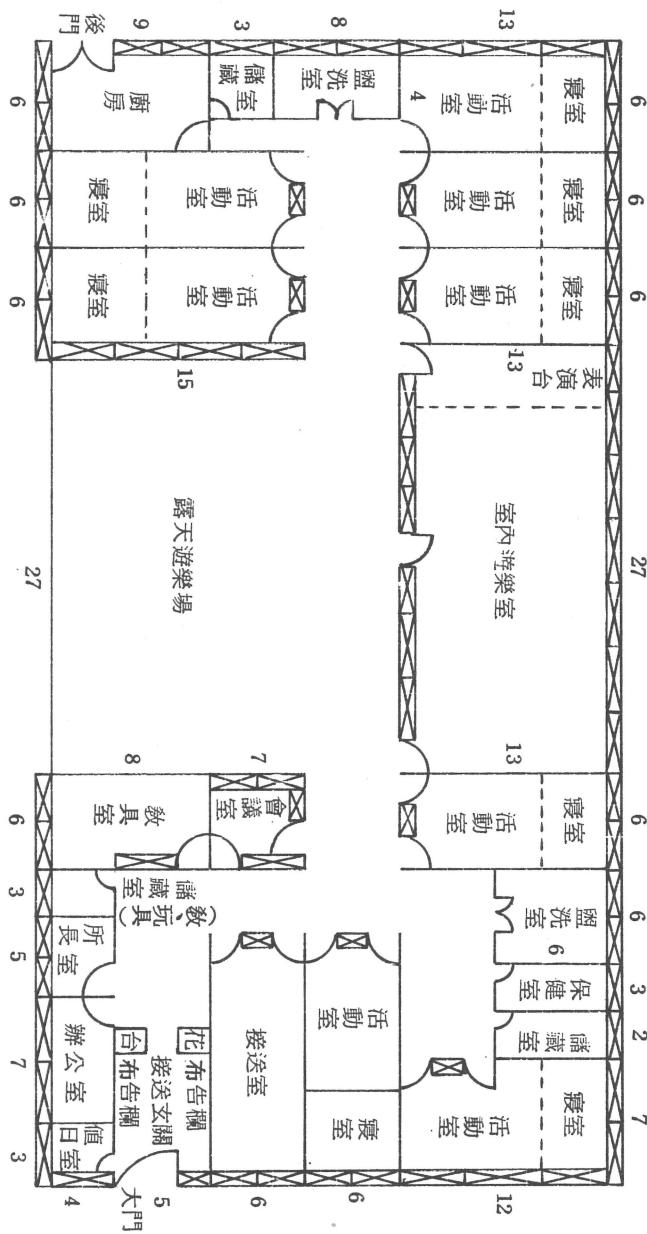
八、托兒所空間配置平面圖（平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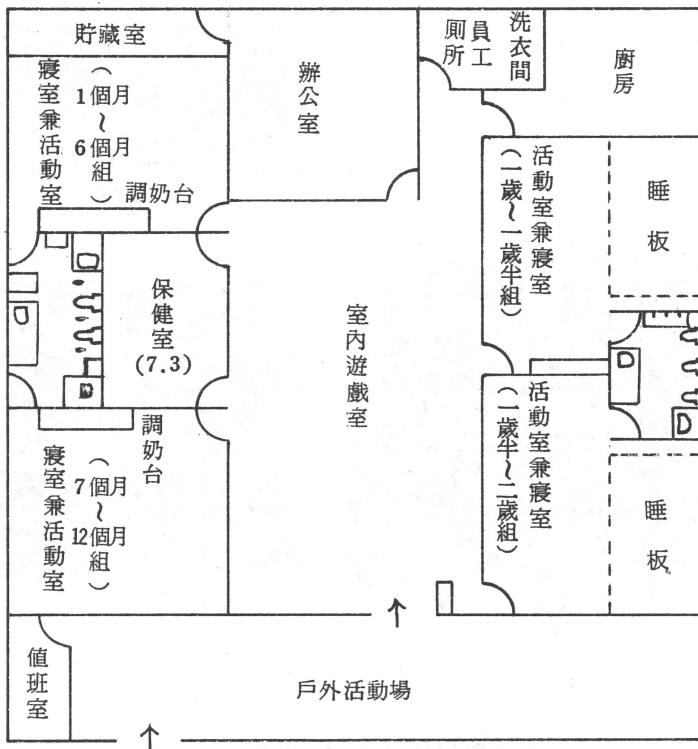
九、托兒所空間配置平面圖



十、托兒所空間配置平面圖



十一、托嬰所空間配置參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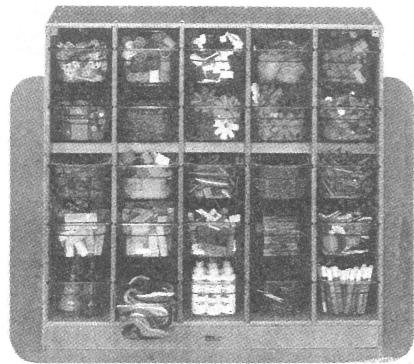
說明：

1. 收托50名嬰兒，依月齡分成四組。
2. 調奶台設在寢室內。
3. 護理台設在盥洗室內。
4. 消毒奶瓶則在廚房內設一專用料理台處理。
5. 四面皆有窗戶，以保持空氣流通。
6. 室內遊戲室及室外活動場採分組分配時間使用。

十二、物品、玩具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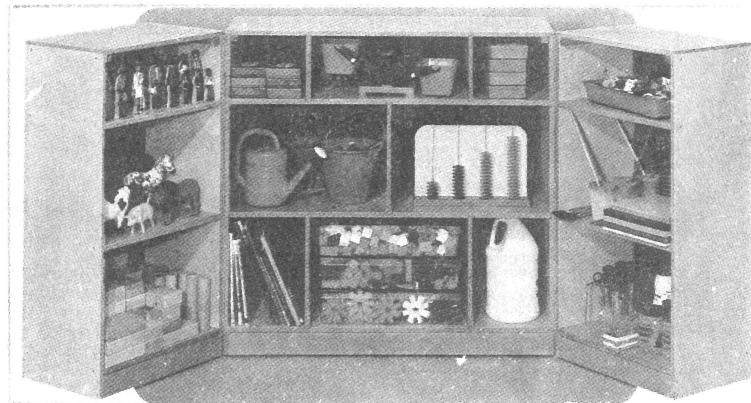
高 60cm × 寬 90cm × 深 30cm



高 90cm × 寬 88cm × 深 32cm



高 90cm × 寬 90cm × 深 30cm



高 90cm × 寬 90cm × 深 30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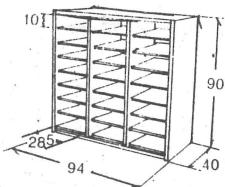
高 90cm × 寬 45cm × 深 30cm

十三、工作、擺物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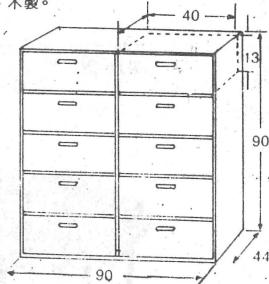
幼兒擺物櫃

- 收放幼兒個人用品、作品。
- 儲放教材教具。
- 適合人數較多的班級。
- 木製、活動隔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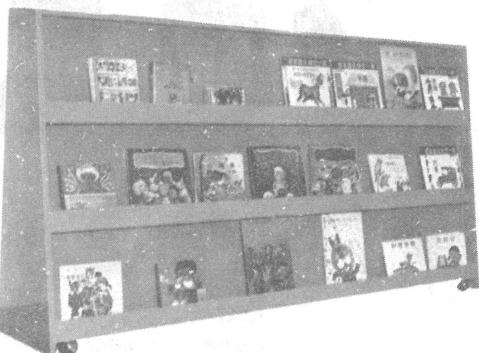


工作、擺物櫃

- 具隱藏性、美觀、整齊。
- 適合收放小積木、組合益智玩具。
- 當幼兒擺物櫃，收放幼兒個人用品、衣物。
- 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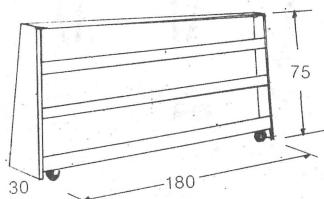


十四、長型圖書櫃



長型圖書櫃

- 斜放式、三層、圖書展示。
- 適合大教室使用。
- 木製上彩漆。



十五、幼兒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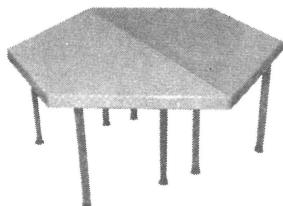
扇形桌

- 組合式，可排成扇形、圓形
- 圓體討論，易集中幼兒注意力
- 木製／FRP製



梯形桌

- 組合式，可拼接各種形狀
- FRP製



長形桌

- 木製／FRP製



十六、幼兒椅

椅子



- 疊放方便，節省空間
- FRP製
- 面寬20公分×座高60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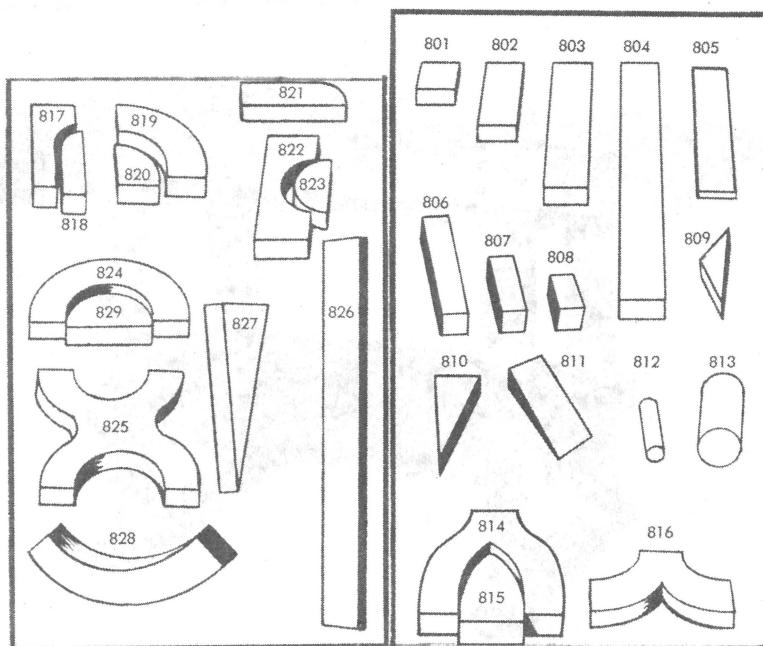
木製椅子

- 木製
- 面寬25公分×座高22公分×
背高45公分

十七、積木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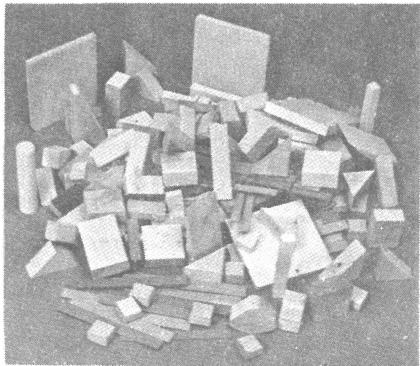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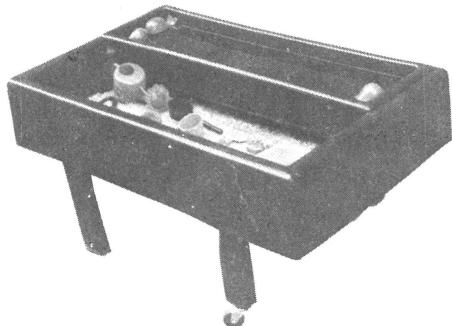
高 76cm × 寬 121cm × 深 30cm



十九、木工桌

十八、沙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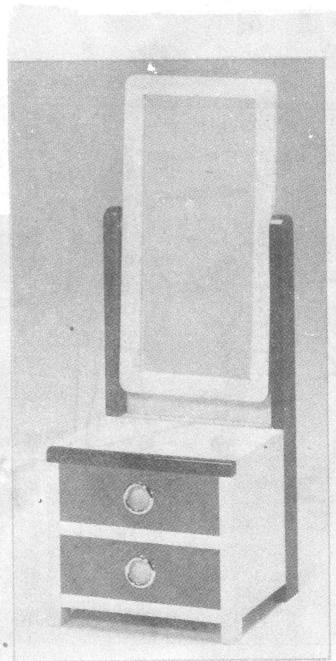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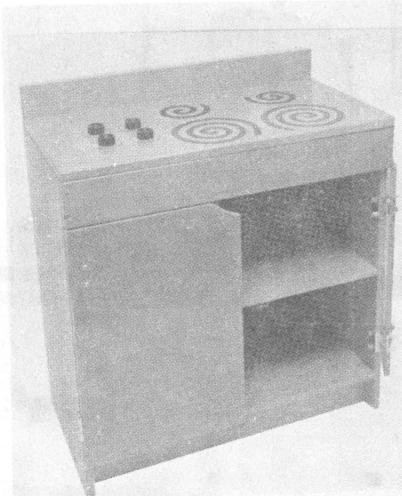
- 附水箱、蓋子
- 有輪子，易移換位置
- 供6人使用
- FRP製
- 長112公分×寬72公分×高58公分



五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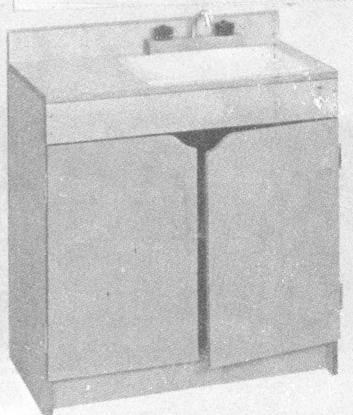
高 50 cm × 寬 110 cm , 62 cm × 板面厚度 3 cm

二十、娃娃角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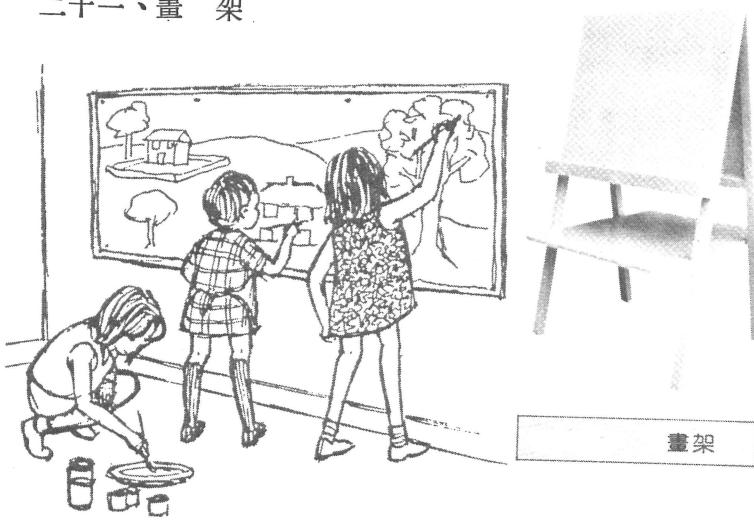
化粧台

- 娃娃家梳粧打扮用
- 木製



高 100 cm × 寬 60 cm × 深 30 cm , 高 60 cm × 寬 60 cm × 深 30 cm

二十一、畫 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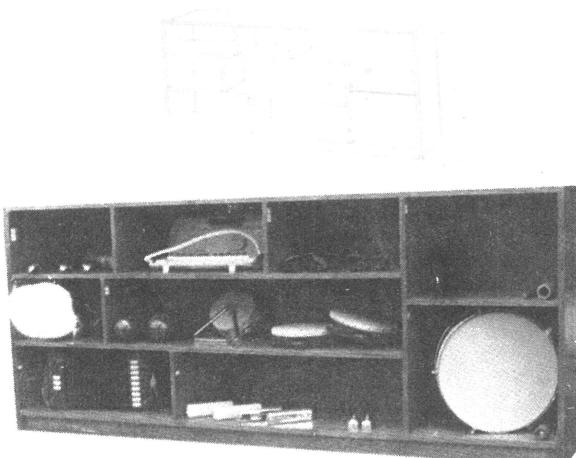


畫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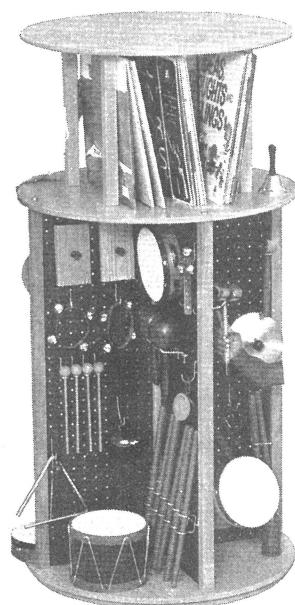
- 雙人用畫架
- 可摺疊平放，省空間
- 凹槽可放置畫筆
- 下層板面可放置水及顏料
- 木製

樂器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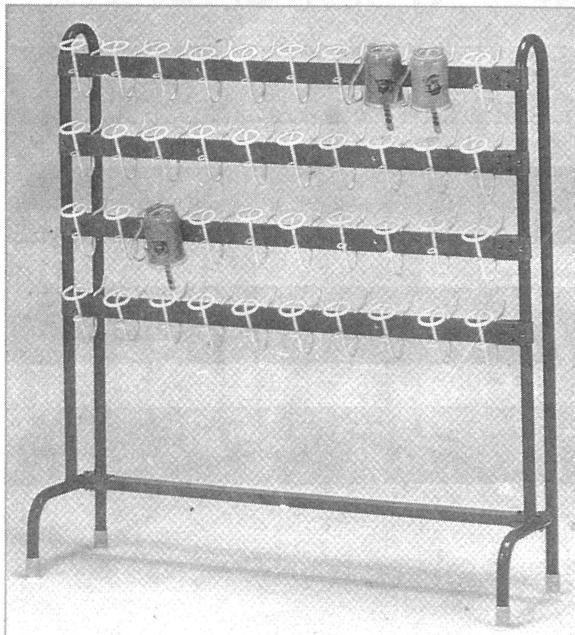
- 放置各種樂器，收取方便。
- 樂器項目二大鼓、小鼓、鈸鼓、鉸、口琴、銅鈸
三角鐵、手風琴、沙鈸等。
- 木製。



二十二、樂器櫃



二十三、茶杯、牙刷架



C-116 茶杯、牙刷架

- 40人份，取用方便。
- 不占空間、整齊。
- 乾淨、衛生。
- 鐵管製。

二十四、幼兒午睡床





二十五、認知、科學角



五八

二十六、自然科學角



二十七、活動室牆面佈置



二十八、娃娃角



二十九、教具陳列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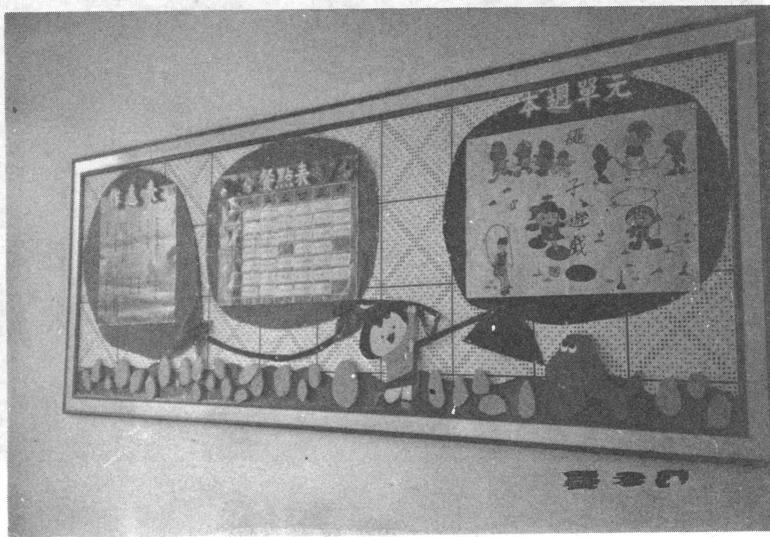


六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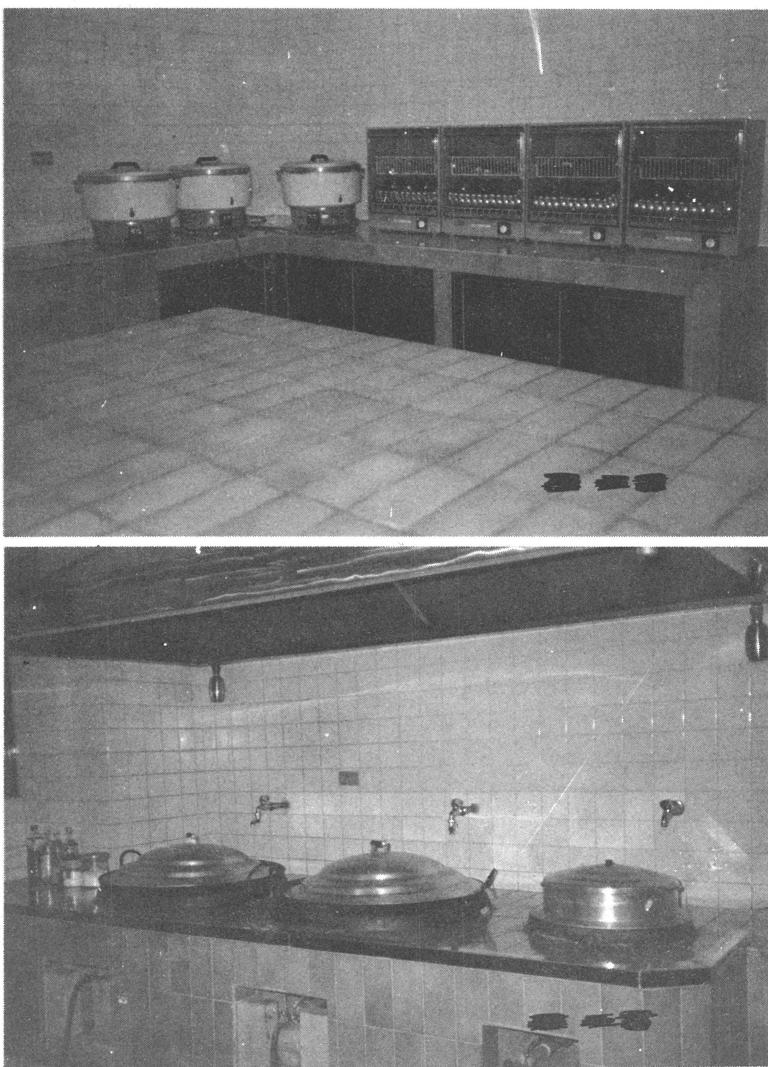
三十、保健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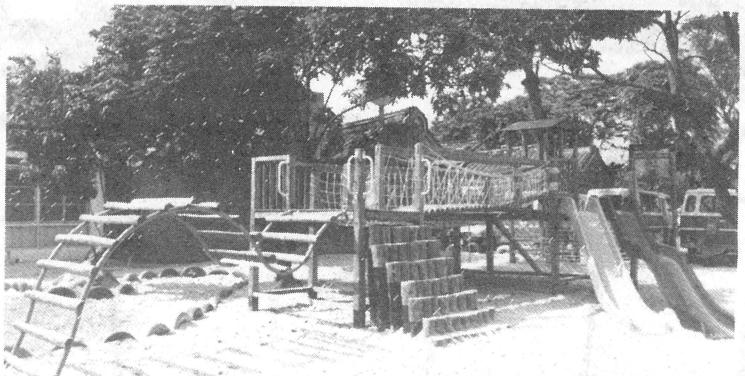
三十一、接送玄關



三十二、接送玄關處公布欄



三十三、廚房設施



三十四、戶外活動場



三十五、嬰兒護理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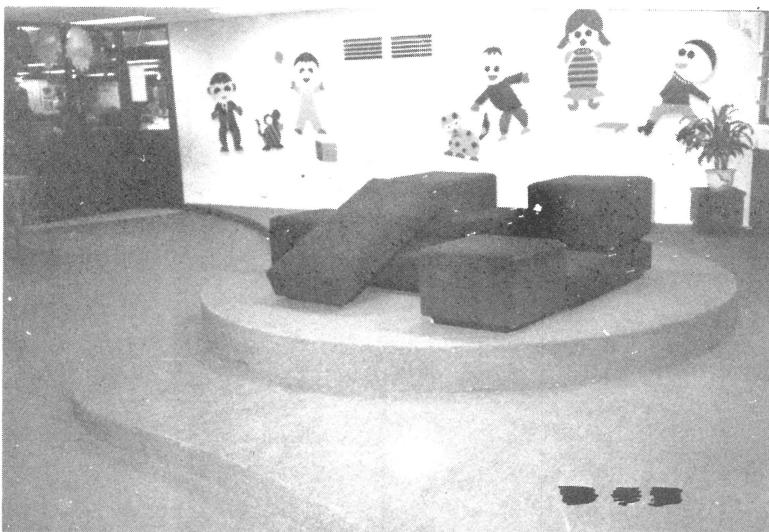
三十六、嬰兒物品櫃



六五

三十七、活動室





六六

三十八、嬰幼兒活動室

本中心已出版之「社區發展實務叢書」目錄

- | | | |
|------------------------------|-----|-----|
| 1. 托兒所的空間設計與環境佈置..... | 鄭淑燕 | 等編著 |
| 2. 都市托兒所應如何在社區中發揮兒童福利功能..... | 孫梅芳 | 著 |
| 3. 如何辦理社區青少年羣育活動..... | 林振春 | 著 |
| 4. 老人安養機構專業化的實際做法..... | 張秀卿 | 著 |
| 5. 自費安養中心如何營運、管理..... | 熊亞民 | 著 |
| 6. 社區如何推動媽媽教室..... | 林平洋 | 著 |
| 7. 如何加強社區理事會組織功能..... | 林平洋 | 著 |
| 8. 如何將傳統民俗童玩在社區中推廣..... | 周步坤 | 著 |
| 9. 容易在社區中推廣的團康遊戲..... | 張學貞 | 著 |
| 10. 善用社會資源推動社區發展工作..... | 金天倫 | 著 |
| 11. 組織社區合作社推動社區發展..... | 李玉梅 | 著 |
| 12. 韓國鄉村社區發展之概況..... | 蔡美華 | 著 |
| 13. 訂定貧窮線之方式與標準的探討..... | 陳秀惠 | 著 |

下列未編號部分將陸續出版：

叢書名稱

撰稿者

- △泰國社區發展特色 尹新垣 著
- △鄉村社區發展推展模式 高淑貴 著
- △老人日托中心 徐麗君 著
- △青少年中心如何營運、開拓 李淑容 著
- △社區童子軍 劉傑 著
- △如何辦理弱智兒童寄托 張培士 著
- △老人在家服務 王韻華 著
- △社會福利機構如何委託民間辦理 張雅麗 著
- △都市社區的守望相助 張遂珊 著
- △如何運用傳播媒介推展社區發展 孫麗珠 著
- △社區如何組織志願服務團體 劉夢丹 著
- △如何辦理社區家政推廣教育 高淑貴 著
- △如何建立社區資料 汲宇荷 著

△社工員如何開始社區工作——認識社區.....汲宇荷

黃維憲 著

△如何發動寺廟參與社區發展工作.....

黃維憲

△如何使家庭主婦參與社區發展工作.....

黃維憲

△如何運用社區合作社參與社區發展工作

△如何推展社區兒童福利工作

黃維憲

△如何運用學校資源參與社區發展工作

△如何推展社區兒童育樂營

黃維憲

△如何使農、漁會組織參與社區發展工作

△推展精神倫理建設成功的案例

黃維憲

△各國社區發展法規

△社區全民運動的籌劃與舉辦

黃維憲

△如何在社區中推展福利措施

△社區理事會如何推展工作

黃維憲

△社區理事會財務制度

△社區規劃中心

黃維憲

△如何擬訂社區工作計畫

△如何健全社區組織體系

黃維憲

△如何辦理社區發展評鑑

△如何建立社區工作記錄

黃維憲

△社區工作員的任務與職掌

黃維憲

